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號B1

承辦人：蔡依齡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66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d5826@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5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1212878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21606845_112D2308226-01.pdf)

主旨：檢送新北市「112年暑假學校教師影像教學研習營」實施計畫1份，請各校鼓勵教師報名參加，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為落實「藝術與人文課程」的理念，邀集具有相關專業攝影知能專家學者與國小攝影教學經驗的師長們一起討論，設計一個符合當代藝術教學思潮，以學生為本位為主，學科課程為輔的課程架構，讓老師將所學帶學校，創新發展校訂課程。

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辦理時間：112年8月2日（星期三）至8月4日（星期五）。

(二)辦理地點：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新北市三峽區溪東路213號）。

(三)參加對象：

1、本工作坊招收對影像教學有興趣之新北市國小學校正

式教師與行政人員，預計招收30人。

- 2、請欲參與教師於「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網」報名，各校報名以2人為限，報名時間為本局核准日起至112年7月17日(星期一)下午12時為止。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小、新北市各私立國小

副本：

